

安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（二期）政府专项债券绩效自评报告 （2024 年度）

根据《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》要求，为落实政府专项债券全面绩效管理，对安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（二期）专项债券绩效开展单位自评。

一、概述

1、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一、职能及机构人员设置情况

根据《中安阳县委、中共安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委关于印发〈安阳县与安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套合机构编制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安县发〔2020〕3号）文件规定，局职能为：“示范区国土建设环保局更名为示范区城市发展服务局，与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署办公。负责编制示范区城市发展年度计划，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工作，协助有关单位拟定社区管理办公用房使用制度和办法。”

根据《中安阳县委、中共安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委关于印发〈中共安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工作委员会、安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〉的通知》（安县发〔2020〕4号）文件规定，局职

能进一步明确为：“与安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合署办公。负责编制示范区城市发展年度计划、拟定示范区各类棚户区改造长远规划，并组织实施建设，负责监督执行示范区市政、交通运输和水务管理的中长期发展规划；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棚户区改造项目工作；负责示范区各类开发项目公共用房的规划和管理。协助有关单位拟定社区管理办公用房使用制度和办法。制定物业管理制度、发展规划、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。”

2、项目概况

本项目实行实物安置，共涉及 4 个安置区的建设，安置区规划总建设用地面积 192,901.50 m²（合 289.35 亩），规划总建筑面积 590,054.92 m²，其中：地上建筑面积 452,131.36 m²，包括安置住宅 410,074.16 m²，公建 42,057.20 m²（包括商业、幼儿园、公共服务用房等）；地下建筑面积 137,923.56 m²（地下车库、储藏室、设备用房等）。

3、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情况

2024 年年底收到政府专项债券 7000 万元。截止 2024 年年底支出 7000 万元，剩余 0 万元未支出。

4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2024 年项目预期绩效目标为：资金使用情况合理安排，项目完工 50%。

项目绩效指标设定情况如下：

- (1) 数量指标：工程项目 1 个，
- (2) 质量指标：项目验收质量达标率 100%，全年执行率 100%
- (3) 时效指标：完工时间准时完工。
- (4) 成本指标：项目施工单位成本按时支付 100%。
- (5) 社会效益指标：带动就业人数积极带动，有效提升人居环境。
- (6) 生态效益指标：有效处理施工噪音。
- (7)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：直接服务对象和间接服务对象基本满意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整体支出绩效自评：自评得分合计 92 分。

附件：

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自评表
(2024 年度)

填报单位：安阳市示范区城市发展服务局

项目名称	安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(二期)				项目类型	保障性住房		
主管部门	安阳市示范区城市发展服务局				单位名称	安阳市示范区城市发展服务局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项目资金总额		259,824.40 万元		年度资金总额	7000 万元		
	其中：债券资金		200000 万 元		其中：债券资 金	150 万元		
	配套资金		59824. 4 万元		配套资金	0		
绩效目标	预期目标	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
	资金使用合理安排，项目主完工 50%				资金使用情况合理安排，项目完工 50%			
绩效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 指标	年度指标 值	实际完成 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
	成本 指标	经济 成本 指标	项目 施工 单位 成本	按时支付	按时支付	10	9	
	产出 指标	数量 指标	工 程 项 目	1	1	10	10	
		质量 指标	项 目 收 量 质 达 率	100%	100%	10	10	
			全 年	100%	100%	10	9	

			执行率					
		时效指标	完工时间	准时准点完成	准时准点完成	10	9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带动就业人数	积极带动	完成	10	9	
			优化人居环境	有效提升	完成	10	10	
		生态效益指标	施工噪音	有效处理	完成	10	1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被拆迁居民满意度	≥90%	完成	10	8	
			居民幸福指数提升	≥90%	完成	10	8	

示范区城市发展服务局

2025 年 6 月 10 日

